

河之洲家园一期建设项目二标段
机械设备租赁

询比采购文件

询比采购文件编号：JZJG-HZZ(2)-XBZL-2025-03

采购人：四川九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11 日

目 录

-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二章 相关规定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第四章 合同的授予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人	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下称“采购人”。
工程名称	河之洲家园一期建设项目二标段
工程概况	工程地址：库尔勒市鸿雁新区滨湖大道与塔指西路 发 包 人：库尔勒九洲千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总承包人：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库尔勒分公司 建设规模：建筑物总面积约 62572.61 平方米
采购联系人	杨帅 联系电话：0816-6920887
采购名称	河之洲家园一期建设项目二标段机械设备租赁
供货时间段	2025 年 07 月至 2026 年 10 月(具体以项目实际进度为准)
供货地点	甲方指定施工场地内
采购需求	详见报价清单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和检验标准。
资格要求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法律责任的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许可证明文件； 具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的则不提供）； 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或小规模纳税人资格（响应文件中应明确具体的开票税率） 具有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
响应文件编制原则 (详见报价清单)	1、供应商应已充分了解项目现场位置、情况、道路交通、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垂直运输、安全防护及任何其他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现场情况而导致的索赔将不予被批准。 2、供应商不得擅自修改及删除采购人发出的任何文件，否则视为废

	标 3、本项目最高不含税限价：1400000 元（大写：壹佰肆拾万元整）
响应文件的编制与提交	1 供应商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时，若有问题请联系采购联系人。 2、响应文件应按照询比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进行编制。
合同的签订	1、确定成交人后，由采购人授权其分支机构（分公司）与成交人签订相应的合同，并由分支机构（分公司）履行内容。 2、采购人将依据采购结果，以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库尔勒分公司为甲方与成交人（乙方）签订 <u>河之洲家园一期建设项目二标段机械设备租赁合同</u>。
响应文件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递交截止时间	<u>2025 年 07 月 21 日 16：00</u> （如线上开标则递交截止时间后，系统将自动关闭投递功能，供应商将无法上传响应文件，超过递交截止时间则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且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响应文件）
现场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u>XXXX 年 X 月 X 日 XX:00</u> 开标地点： <u>库尔勒市鸿雁新区滨湖大道与塔指西路河之洲家园一期二标段项目项目部；</u>
线上开标时间和地点（如是）	开标时间： <u>2025 年 07 月 21 日 16：00</u> 开标网址： <u>https://ygZL.jiuzhoujiangong.com</u> 注：上传的响应文件为盖章彩色pdf扫描件，同时须同步填写系统内电子清单，若填写的电子清单与盖章彩色pdf扫描件不一致，则以盖章彩色pdf响应文件扫描件为准。
评审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不含税总价）
是否授权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	是

2、供应商须知正文

2.1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供应商认真阅读询比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询比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

应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2.2 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2、报价清单
- 3、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2.3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本询比采购文件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询比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并须加盖公章。

2.4 响应文件一经递交即表明供应商已充分理解询比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一旦成交，其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条款即成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供应商如成交，签订合同时必须使用本询比采购文件中的合同条款及格式（见本询比采购文件第六章），合同条款不得修改。

2.6 供应商应完全知悉本次询比采购要求，自愿作出响应行为，并愿意接受询比采购文件提出的各项要求。

第二章 相关规定

1、按现行的国家标准或甲乙双方约定的标准规定，随每批产品提供《产品合格证明》《质量验收报告》《产品质量保证书》和其他相关技术质量资料。

2、供应商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提交。

3、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人指定地方将响应文件送达询比采购文件中指定的开标地点，不接受其他任何形式的响应文件（如选用线上开标则供应商在开标

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上传到指定网站，递交截止时间后，系统将自动关闭投递功能，供应商将无法上传响应文件，超过递交截止时间则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且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响应文件）。

4、采购人应在询比采购文件中指定专人负责询比采购文件的答疑、解释和说明，该专人应保持通讯畅通。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评审办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不含税总价）

2、评审小组的组成

采购人将组成评审小组，评审小组成员由__5__人组成。

3、评审办法

3.1、成交依据：最低含税总价成交

3.2、响应文件评定

（1）评审小组按照最低评标价法进行独立评审。

（2）评审小组按成交依据对供应商进行排序形成评审结果，并推荐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

4、采购过程中，当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可以终止采购，采购人可拒绝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该采购任务采购人有权选择不再进行采购，采购人不承担供应商的任何损失，供应商自行考虑由此带来的风险。

5、采购过程中，当报名供应商不足三家、通过资格预审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对询比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称为流标，采购人有权进行重新采购。

6、采购过程中，当某个响应文件未对询比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或与询比采购文件要求有重大偏差时，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称为废标。

7、采购人无需对评审过程及未成交原因作出解释。

第四章 合同的授予

1、采购人在成交公示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将《成交通知书》发放给第一成交候选人。第一成交候选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询比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河之洲家园一期建设项目二标段 机械设备租赁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1、营业执照或其他许可证明文件
- 2、承诺函（附件 1）
- 3、法人身份证
- 4、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2）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如涉及）
- 5、一般纳税人证明或小规模纳税人证明
- 6、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附件 1:

承诺函

致：四川九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询比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下列供应商应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ZLp.gov.cn)等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

- (7) 未处于投标禁入期内；
-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9)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我方已详细、全面认真阅读询比采购文件，已知悉询比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自愿参与本次响应，并进行报价。

三、供应商承诺：若我方成交，物资供应及配送将满足项目工程施工进度

要求。采购需求计划量作为报价参考，供货数量、规格、材质及其品牌根据工程实际情况予以调整，供应商对此无异议。

四、供应商承诺：已阅读询比采购文件中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全部内容并充分理解其中的含义。若我方成交，将完全接受该合同文本条款并依照该合同文本条款及格式签订相关合同。

五、我方承诺完全响应询比采购文件的要求。

上述行为中，我公司出具或提交的各类文件，其内容、相关签名或盖章，均具有真实性，我公司均予认可。若有任何争议纠纷，依贵公司的解释与主张执行，我公司放弃任何抗辩权，并自愿承担一切不利法律后果。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如有委托代理人，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现授权委托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贵司_____（询比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代理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采购活动、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该代理人代表本公司的行为，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本公司将承担代理人行为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后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报价清单

序号	机械种类	规格型号	单位	暂估数量	固定不含税单价(元)	暂定不含税金额小计(元)	备注
1	吊车	50T	小时	300			2 台
2	叉车		小时	960			4 台
3	洒水车	新东日 YZR5253GSSG	台班	750			1 台
4	自卸车	豪沃 ZZ3317N2867E1	小时	1200			4 台
5	铲车	福田雷沃 FL956F	小时	150			1 台
6	挖机	日立 ZX360H-3	小时	480			2 台
7	压路机	徐工机械 XS223J	小时	100			1 台
暂定不含税金额合计(元)							
税额(税率____%)							
暂定含税金额合计(元)							
暂定含税金额合计(大写)							

备注:

1、固定不含税单价含运费、卸载、人工费、上车费及管理费等，合同履行期间市场价格波动风险自行考虑，固定不含税单价不作任何调整，结算时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结算单价=固定不含税单价*(1+税率))。由出租方提供____%增值税____发票(本合同约定总价为不含税价格+增值税，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国家税率调整，则增值税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不再另行对新税率签订补充协议)。

2、清单数量为暂定量，用量最终以实际结算量为准。

3、甲方提前3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机械设备进场，租赁期满，甲方书面通知乙方退场时间，并办理相关交接手续，节假日(如春节)停租不少于15天，不计租金。

4、该供应商纳税人资格为：_____。

5、付款前乙方需先提供由国家税务机关认可的真实、有效、等值、合法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款项支付且不因此而承担违约责任，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消极或停止履行合同义务，否则将视为乙方违约。

6、如遇工程停工，乙方应配合甲方及时退还租赁物。

7、乙方有责任保证工程项目需要，及时供应。

8、合同总价中包含租赁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的运输费用，不再另行开具运费发票。

供应商：_____（盖章）

年 月 日

三、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河之洲家园一期建设项目二标段

机械设备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JZJG-HZZ(2)-ZL-2025-03

工程承包单位：四川九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

设备出租单位：_____

河之洲家园一期建设项目二标段 机械设备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JZJG-HZZ(2)-ZL-2025-03

甲方（承租人）：四川九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

社会统一代码：91652801MA7N236088

联系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建设辖区香梨大道30号壹品千城商业街1栋1层01号

乙方（出租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联系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人名称：_____

账 号：_____

接收电子票据的开户银行：_____

接收电子票据的开户人名称：_____

接收电子票据的账号：_____

接收电子票据的银行行号：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就“河之洲家园一期建设项目二标段”机械设备租赁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必须信守。

工程名称：河之洲家园一期建设项目二标段

工程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

一、租赁物资价格表：

序号	机械种类	规格型号	单位	暂估数量	固定不含税单价(元)	暂定不含税金额小计(元)	备注
1	吊车	50T	小时	300			2 台
2	叉车		小时	960			4 台
3	洒水车	新东日 YZR5253GSSG	台班	750			1 台
4	自卸车	豪沃 ZZ3317N2867E1	小时	1200			4 台
5	铲车	福田雷沃 FL956F	小时	150			1 台
6	挖机	日立 ZX360H-3	小时	480			2 台
7	压路机	徐工机械 XS223J	小时	100			1 台
暂定不含税金额合计(元)							
税额(税率____%)							
暂定含税金额合计(元)							
暂定含税金额合计(大写)							

备注:

1、固定不含税单价含运费、卸载、人工费、上车费及管理费等, 合同履行期间市场价格波动风险自行考虑, 固定不含税单价不作任何调整, 结算时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结算单价=固定不含税单价*(1+税率))。由出租方提供____%增值税____发票(本合同约定总价为不含税价格+增值税, 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 若在合同履行期间, 遇国家税率调整, 则增值税相应调整, 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不再另行对新税率签订补充协议)。

2、清单数量为暂定量, 用量最终以实际结算量为准。

3、甲方提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机械设备进场, 租赁期满, 甲方书面通知乙方退场时间, 并办理相关交接手续, 节假日(如春节)停租不少于 15 天, 不计租金。

4、该供应商纳税人资格为: _____。

5、付款前乙方需先提供由国家税务机关认可的真实、有效、等值、合法的增值税发票, 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款项支付且不因此而承担违约责任, 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消极或停止履行合同义务, 否则将视为乙方违约。

6、如遇工程停工, 乙方应配合甲方及时退还租赁物。

7、乙方有责任保证工程项目需要, 及时供应。

8、合同总价中包含租赁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的运输费用, 不再另行开具运费发票。

二、结算及付款

1、结算流程①合同执行方向甲方提交结算清单→②项目成本员____复核→③项目负责人____审核签字→④工程技术部____审核签字→⑤成本管

理部____审核签字并通知项目部→⑥项目部对审核结果存档，同时通知合同执行方按四川九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本管理部审核签字确认的金额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后，由乙方并提请进入支付程序。

2、乙方授权_____（手机：_____）办理供货、结算、催款、争议处理等全部合同相关事宜。

3、结算方式及时间：_乙方应在机械设备出场前到甲方办理租金结算手续，逾期未办理的，视为乙方自愿放弃收取租金，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凭机械设备起租单和停租单，与乙方办理租金结算。如前述结算资料不齐全、不准确、不真实，不能作为乙方结算租金依据，甲方将拒绝结算租金，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乙双方办理本合同最终结算的前提条件：甲方与建设单位完成项目的整体竣工结算工作。乙方对此予以认可。

本合同价款已包含到期应付未付款项在诉讼时效期限内的资金利息，乙方对此予以认可且承诺不向法院申请调整该部分利益。

4、付款条件：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先向甲方开具真实、有效、等值、合法的增值税发票、乙方与甲方办理过程结算或最终结算、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三者缺一不可。过程结算仅作为过程付款依据，不作为最终结算付款依据。甲方收到相应票据、资料且付款期限届满后，甲方予以支付款项，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或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5、付款时间：（1）本合同无预付款，乙方同意甲方在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前按月结向乙方支付至不超过累计已结算金额的【70】%，在本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合格、甲方与建设单位完成审计结算后，甲乙双方办理机械设备租赁最终结算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不超过结算金额的【100】%，剩余款项待/年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2) 甲乙双方同意在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前，甲方可视情况根据其收到建设单位拨付的工程进度款金额以及甲方公司内部资金安排向乙方拨付合同款项。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前，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承担任何支付责任。

(3) 合同期间内，本合同因非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的，乙方应在合同终止后 60 日内向甲方申请合同价款结算，在双方完成结算后 60 日内，甲方向乙方付清结算款项的 90%，剩余部分待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后付清。

(4) 乙方应按时提交增值税发票及完善的付款资料，甲方只有当月的 20 日之前收到完整的资料后，次月才向乙方支付相应的款项。因乙方提交资料不及时导致的付款延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因业主迟延支付工程款项，则租赁款同步延迟支付，甲方不对此承担违约责任。

6、付款方式：必须为对公账户（在签字页注明对公账户的户名、账号、开户行），甲方有权选择全部租赁款以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供应链票据等其中任何一种或几种方式进行支付，乙方均同意接受并无异议，承兑汇票不贴息。票据支付应以票据交付之日为已付款之日，承兑之日不视为付款之日。

注：乙方要为甲方提供最优惠的价格，不得对甲方有关人员给予回扣或变相回扣，如违背本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支付材料余款。

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四川九州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库尔勒分公司；

税号：91652801MA7N236088；电话：0816-6969777；

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建设辖区香梨大道 30 号壹品千城商业街 1 栋 1 层 01 号；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

账号：96500301000449666 ；

工程名称：河之洲家园一期建设项目二标段；

工程地点：库尔勒市鸿雁新区滨湖大道与塔指西路 ；

甲方同时丢失已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发票联和抵扣联，或增值税普通发票的发票联，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加盖乙方发票专用章的相应发票记账联复印件，若乙方提供的发票为全电发票，需同时提供税控系统下载的 PDF 格式和 XML 格式电子版本。

乙方负有就已开票据完整缴纳税金的义务。在甲方向乙方支付结算尾款前，乙方应向承包人提交税务机关出具的末次开票次月所属期《完税证明》和末次开票日后《无欠税证明》。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结算尾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但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消极或停止履行合同义务，否则视为违约。

7、因不可抗力或自然灾害引起的停工，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通知到达乙方之日起，停止收取不可抗力和自然灾害持续期间的租赁费。

三、租赁时间：租赁时间从乙方将租赁设备送达甲方指定地址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至甲方书面通知乙方拆除之日止。租赁费以实际租赁时间为准收取，不足一月的租赁费用，按天计算相应租金。节假日（如春节）停租不少于 15 天，不计租金。租金结清，物资退还完毕，合同终止。

四、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

1、乙方在货物运输、装卸中必须满足需方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

2、对于超长、超高材料在运输安全中，应悬挂安全警示标志。

3、乙方人员及其车辆进入需方工地时，服从甲方安全管理规定，自觉

佩戴安全帽等防护措施，由此引发的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承担。

五、租赁物的维修保养和赔偿

1、租赁期间机械设备的维修与保养，由乙方负责。如因机械故障造成租赁机械无法正常运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或更换，如乙方未按通知履行维修和保养义务，甲方可另行聘请专业维修人员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租期顺延，且乙方应按本合同第七条第八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因不可抗力导致租赁设备毁损、灭失的，甲方不承担赔偿责任，但甲方应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损失扩大。

3、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擅自将物资转租、转借他人。（如乙方同意转租第三者，甲乙双方必须达成书面协议并经签字盖章后生效）。

4、乙方承诺在租期内甲方能正常使用租赁物，如租期内乙方将租赁设备转卖、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租赁物，致使甲方无法正常使用租赁物，甲方可拒绝支付租金，并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

六、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格的机械设备。

2、要求由乙方负责操作和维护的租赁机械，若因为乙方原因导致机械毁损灭失或者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要求乙方更换同等型号、性能的机械。

3、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方式和金额支付租金和其他费用。

4、甲方应当为乙方提供承租机械进出场安全作业环境、其他维护作业的协助和便利，按时接收及验收乙方交付的机械设备。

5、由甲方负责操作和维护的租赁机械，甲方应当按操作规程、机械使用规定或合同约定管理使用机械设备，不得违章或超负荷作业，按合同约定做好机械设备保养维护工作。由甲方指派的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6、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转租本合同项下机械，不得对租赁机械进行改装或增设他物。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时间、地点向甲方提供约定的合格机械设备。应当向甲方提供生产厂家的生产许可证、产品合格证等文件，需要到相关部门备案的，乙方应当提供和办理备案手续。

2、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出租机械的使用环境、安全使用条件、操作维护注意事项等必要的技术资料、说明及随机配件清单。

3、乙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收取租金和其他费用。

4、乙方应当提供技术保障，承担租赁期间的维修保养义务。

5、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派出的随机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服从甲方管理，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并应拒绝甲方提出的违章指挥。

6、乙方有权要求，因甲方原因导致的机械毁损灭失向甲方索取赔偿。

七、违约责任

发生以下情形，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应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租赁费等工期延误损失以及甲方为维护自身权利支出的合理费用）。

1、乙方提供的租赁物并非乙方自有财产或存在争议的，属于违约，乙方应承担 20000 元/次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供租赁物，除应赔偿给甲方带来的误工费、增加投入使用费等一切损失外，每延误一天还应承担 2000 元/天的违约金。

3、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等特征提供租赁物，除应赔偿给甲方带来的误工费、增加投入使用费等一切损失以外，还应承担 10000 元/次的违约金。

4、乙方未按数量提供租赁物，致使甲方不能如期正常使用的，除应赔偿给甲方带来的误工费、增加投入使用费等一切损失外，还应承担 10000 元/次的违约金。

5、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或国家及施工所在地相关规定按时完成租赁物检测备案相关手续，致使甲方不能按期使用，除应赔偿给甲方带来的误工费、增加投入使用费等一切损失外，还应承担 20000 元/次的违约金。

6、乙方随租赁物派驻现场的人员出现其资格不适格、能力缺陷以及不服从甲方管理等问题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其规定的期限内更换，乙方除应赔偿给甲方带来的误工费、增加投入使用费等一切损失外，还应承担 10000 元/人的违约金。

7、因租赁物本身以及乙方操作不当造成的任何责任和一切人身、财产损失均由乙方承担，除应赔偿给甲方带来的误工费、增加投入使用费等一切损失外，还应承担 10000 元/次的违约金。

8、因乙方未能履行租赁物的保养和维修义务，或因机械设备自身故障原因，或因擅自停机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应赔偿给甲方带来的误工费、增加投入使用费等一切损失外，还应承担 8000 元/次的违约金。

9、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和甲方的要求提供齐全的租赁物的相关证明性文件等资料，或者乙方提供的资料不真实，乙方除应赔偿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外，还应承担 10000 元/次的违约金。

10、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或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导致劳动争议、人身损害赔偿、财产损害赔偿、知识产权侵权等纠纷将甲方列为被告或被

申请人的，乙方除应赔偿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外，还应承担 10000 元/次的违约金。

11、乙方应按照投标时的承诺提供满足甲方要求的增值税（普通/专用）发票。如果发现乙方存在提供“虚假发票”、乙方不及时足额开具合法有效的票据或乙方提供发票后未经甲方同意恶意作废或向我方开具红冲发票等发票违法违规行为的，甲方不需征得乙方同意，直接从全部租赁款中扣减 20% 做为违约金。除支付违约金、赔偿金外，其余的租赁款乙方必须继续提供足额的有效税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后续款项，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责任由乙方承担。且甲方保留通过税务部门后期追究的权利。

12、因乙方未能履行完税义务，出现欠税异常情况导致甲方（受票方）被牵连的（发票异常、进项转出等），乙方应立即补充履行完税义务，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乙方提供的发票导致甲方被税务机关调查，乙方有协助配合甲方做好调查、解释、说明工作的义务。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一并承担，并负有民事赔偿责任。

13、上述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合同规定应扣款项，甲方有权在当期付款金额或质量保修金中直接扣除，不足扣的可向乙方索赔。甲方未扣除该等款项的，不视为甲方放弃其应享有的权利，而作为乙方欠甲方的到期债务，甲方保留随时清还该债务的权利。

14、如发生第七条第一款至第十二款约定的违约行为，且乙方未在甲方通知期限内采取有效措施纠正其违约行为，甲方有权按甲方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承租类似租赁物或通知乙方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相应费用或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未终止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15、甲方从应付款项中首先扣除乙方应当支付或承担的费用、罚款、赔偿或补偿、违约金等应扣除款项后，如有剩余，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部分。甲方只需向乙方提供扣除项的依据和明细，无需征得乙方的同意或认可。乙方违约时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甲方付款时间，因乙方违约而应当承担的违约金、罚款和给甲方造成的其他一切损失等款项，乙方应当按甲方通知期限支付，乙方未支付的，该款项按年利率 12% 计算资金利息，甲方有权在结算付款时直接扣除相关款项及其资金利息，且甲方无需特别通知乙方，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甲方未扣除相关款项的，不视为甲方放弃其应享有的权利，而作为乙方欠甲方的到期债务，甲方保留随时要求乙方清还该债务的权利。

八、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一)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租赁协议；

(二)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甲乙双方可以解除协议；

(三) 如在乙方未全面交付租赁物前，甲方因客观情况不需要或不能继续租赁，甲方应提前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四)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向乙方提出解除租赁协议的书面通知，解除通知到达乙方之日即为合同解除之日：

1、乙方没有完全遵守本协议的有关约定，履行合同义务存在瑕疵，如未按时供应或供应租赁物的规格、等级、数量、外观、质量等不符合要求，在甲方催告的合理期间内仍不改正的；

2、未经甲方批准，乙方中断全部或部分租赁协议的履行；

3、甲方认为乙方无能力继续履行租赁协议；

4、若由于甲方或其他非乙方原因需终止合同，乙方无条件接受。但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终止合同后对已履行部分依据本合同约定单价和实际

租赁数量按实结算。

5、甲方认为有必要解除本租赁协议的其他情形。

九、不可抗力

1、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或原因造成的爆炸、火灾等，以下自然灾害属于不可抗力：

- (1) 六级以上（含六级）的大风；
- (2) 在连续 24 小时内所降雨量达 200 毫米（含 200 毫米）以上；
- (3) 在任何 6 小时内降雪量达到 300 毫米（含 300 毫米）以上；
- (4) 地震（震级 $\geq$ 5 级）；

所有上述天气都以工程所在地官方公布的数据为准。

2、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应当及时告知对方，并自不可抗力结束之日起 15 日内向对方当事人提供有效证明。因乙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因此免除乙方的违约责任。

3、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租赁的机械设备毁损、灭失的，甲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十、争议解决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第一种方式：向绵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种方式：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2、甲方因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函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鉴定费、律师费、代理费、

公证费等费用) 均由乙方承担。

3、如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甲方违约时, 在诉讼裁判前, 乙方不得终止本合同中乙方应履行的义务和应承担的责任。

十一、通知与送达

乙方确认以下地址为有效联系地址, 甲方的任何文件寄至该地址即视为送达: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因乙方所提供的联系人及地址不准确, 导致函件未能实际接收的或被拒收的, 邮寄送达的, 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乙方上述信息发生变更后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甲方, 如因未及时告知甲方而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同意本合同中载明的地址作为诉讼送达地址。

十二、其他约定事项:

1、合同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解决, 补充协议必须加盖双方公司公章后方能生效。补充约定与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甲方的签约代理人只具有签订本合同的权限, 其余权限以授权书为准。

3、本合同一式 陆 份, 甲方 肆 份, 乙方 贰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 附件: 防腐保廉协议书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 _____ / _____

(以下为《河之洲家园一期建设项目二标段机械设备租赁合同》(合同编号:

JZJG-HZZ(2)-ZL-2025-03) 的合同签署页)

签署页

甲方(章): 四川九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 住所地: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建设辖区香梨大道30号壹品千城商业街1栋1层01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签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0816-6969777 开户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 账号: 96500301000449666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章):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	---

附件 1:

防腐保廉协议书

为加强工程项目建设期间的廉洁合作，确保项目高效优质按期竣工，甲乙双方经协商签定本协议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廉洁合作行为准则。

一、双方的责任

1.1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勘察设计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河之洲家园一期建设项目二标段机械设备租赁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以任何理由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以任何理由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3.5 除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外，乙方应付给甲方的款项均须转入甲方的公司账户或以现金方式交给甲方财务部门指定的收银员。乙方向甲方其他工作人员付款的，按乙方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处理。

四、违约责任

4.1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 and 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一经查实，除追回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承诺在总价的基础上再让利 10%，并对本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

4.3 如因乙方单位及人员在工程项目建设期间贿赂甲方人员，被检查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取消或终止工程合同的履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五、协议书有效期

5.1 本协议书作为《河之洲家园一期建设项目二标段机械设备租赁合同》的附件，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2 本协议书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且不因本工程竣工验收或主合同履行完毕而失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